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7、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8、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1.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隶属浉河区政府，是区政府主管全区卫生健康工作的行政职能部门，财务收支独立核算，国有资产由区财政局和国资局监督管理。主要职责范围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国民健康、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政策和地方标准。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全区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国家及省、市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的医炉卫暖。发布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采供血机构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负责中医管理工作,拟订全区中医药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区中医药工作领导小组、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区保健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有关职责分工。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区人口发展和政策,落实国家及省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全区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与区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推进、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条工作,组织实施省服粉体紧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晶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与区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委机关内设机构主要有办公室（信访稳定办公室、行政审批股）、人事股、规划财务股、医政医管股（医疗体制改革办公室、老龄健康股）、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股、疾病预防控制股（艾滋病防治工作办公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职业健康股）、中医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妇幼健康股、基层卫生健康股、科技教育股（宣传与法规股）、信息股、综合监督股（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办公室）、爱国卫生股、党建办、工会；委系统全供单位有八个（分别是：浉河区疾病预防和控制中心、信阳市妇幼保健院、浉河区卫生和计生监督所、浉河区健康教育所、浉河区卫生学校、浉河区药圃场、浉河区计生协会办公室、浉河区人口学校）；差供单位五个（信阳市第三人民医院、信阳市第二中医院、信阳市精神病医院、信阳市肛肠医院、信阳市眼科医院）；自筹单位三个（浉河区已婚育龄妇女健康检查站、浉河区人口监控队、浉河区药具管理站）；乡镇卫生院十个；社区服务中心八个。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二级机构包括：

浉河区疾病预防和控制中心

信阳市妇幼保健院

浉河区卫生和计生监督所

浉河区健康教育所

浉河区卫生学校

浉河区药圃场

信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信阳市第二中医院

信阳市精神病医院

信阳市肛肠医院

信阳市眼科医院

柳林卫生院

东双河卫生院

谭家河卫生院

十三里桥卫生院

浉河港卫生院

董家河卫生院

游河卫生院

吴家店卫生院

双井卫生院

五星卫生院

老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民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五里墩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车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湖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牛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五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双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浉河区计生协会办公室

浉河区人口学校

浉河区已婚育龄妇女健康检查站

浉河区人口监控队

浉河区药具管理站

纳入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二、2020年度部门预算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收入总计7978万元，支出总计7978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13万元，增长12.9%。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的专项业务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收入预算79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978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万元，事业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支出预算79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04万元，占45.2%；项目支出4374万元，占5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7978万元，与 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加913万元，增长12.9%，增长的主要原因为：专项业务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797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人员经费及商品服务支出3604万元，占年初预算45.2%；项目支出4374万元，占年初预算54.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60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38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离休费、退休费、遗属补助、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220.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为3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19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0年我委将按照中央国务院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要求，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开支。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3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19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0年我委将按照中央国务院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要求，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开支。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62.7万元，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完成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需要。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6.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采购内容包括办公设备购置等。

3、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信阳市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拟组织对30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4374万元，主要对公共卫生专项851万元和计划生育事务支出1668万元，进行绩效评价。

4、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年期末，我委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用途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的专业设备0台（套）。有办公用房1495平方米，其它用房0平方米。专用设备0台。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4、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浉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